**豫西大峡谷景区停车场收费公告**

依据卢氏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《关于豫西大峡谷 景区配套停车场机动车停放收费标准调整的批复》（卢发改[2025]61号），现将停车收费标准公示如下：

一、收费时间

自2025年5月20日起执行，有效期三年。

二、收费标准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车型 | 临时停放30分钟内 | 停放超出30分钟 | 备注 |
| 20座以下 | 免费 | 10元/辆/次 | 按次收费 |
| 20座以上（含20座） | 免费 | 15元/辆/次 | 按次收费 |

三、免费车辆范围

执行公务的军警、消防、救护、抢险、救灾、应急等特殊车辆免收停车费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如遇国家、省、市政策调整，以最新政策为准。

监督电话：0398-7107166

服务电话：0398-7107999

卢氏豫西大峡谷旅游开发有限公司

2025年5月22日



